

國際社會福利協會中華民國總會第8屆第2次理(監)事會議會議記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14日(星期二)14時00分至17時30分。

貳、會議地點：兒福聯盟基金會四樓會議室(台北市長安西路43號四樓)

參、出席人員：應出席理事27人；實際出席14人；應出席監事9人，實際出席5人。

肆、列席人員：本會行政人員

伍、指導單位：內政部

陸、主席：馮燕理事長

記錄：林咏

柒、主席致詞：

1. 首先感謝各位於百忙之中前來參加第8屆第2次的理監事會聯席會議，希望大家能在本次會議中達成共識，討論出本會發展目標
2. 藉由這次會議舉辦的共識營，希望能激發我們能對社會做出的貢獻，甚至在國際舞台上展現本會的精神與作為。
3. 謝謝本會的前輩們帶領本會達到今天的發展，也謝謝秘書長與副秘書長，工作越來越進入狀況，讓整個會務運作順利。
4. 接下來有請詹老師為大家介紹本會發展歷史，藉由此方式讓大家能了解過去發展的歷程，也一起為本會未來發展目標進行討論，形成共識。

捌、詹火生老師專題演講：

介紹國際社會福利協會創立過程與努力目標。

玖、工作報告：

1. 去年度的工作，業務進度已完成結案。
2. 會務行政聘請專職人員，將依照業務所需向衛福部申請聘任。
3. 2015年9月11日舉行「社會工作教育與發展」研討會。
4. 2016年6月27至6月30日在首爾的全球會議，主題為「促進人性尊嚴與價值」，論壇與工作坊申請截止日期為今年七月底，個人論文摘要截稿日期為今年九月底。
5. 11月5、6日將組團參加在香港舉辦的東北亞會議。
6. 12月初三國會議將在台北舉行，目前正在積極爭取經費中。

壹拾、討論提案：

【案由一】有關2015-2017年目標、策略與行動計畫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邀集理監事指導秘書處，透過【共識營】建立協會目標、策略和行動計畫等發展方向，據以推動第八屆整體會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案由二】有關副理事長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照本會組織章程規定，恭請張正中常務理事擔任副理事長，以推動會務，提請同意，經理監事會議議決後，將依法送主管機關核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案由三】有關正副秘書長人事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照本會組織章程規定，茲聘任張菁芬老師擔任秘書長，聘任蔡培元老師擔任副秘書長，聘任李仰欽擔任財務長兼副秘書長，以推動會務，提請同意。經理監事會議議決後，將依法送主管機關核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案由四】有關會址變更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擬將會址變更至台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43號4樓，提請同意。經理監事會議議決後，將依法送主管機關核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案由五】有關出席東北亞區域會議補助分配之審查機制及原則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有關2015年東北亞會議，衛福部通過補助金額共228,000元；其中，實務工作者出國補助費用18萬元（共補助9位，含機票費、住宿費、交通費，每位最高2萬元）、學者出國補助費用4萬（共補助2位，含機票費、住宿費、交通費，每位最高2萬元）、印刷費8,000元。

1. 核定內容如下：

補助對象	數量	內容與額度	金額
實務工作者	9位	機票住宿交通，每人最高2萬元	180,000
學者	2位	機票住宿交通，每人最高2萬元	40,000
印刷費	一式		8,000
合計			228,000

2. 去年2014墨爾本會議有公開徵稿機制，因此本會曾選任三位審查委員針對投稿人之申請和稿件內容評選之，然今年2015東北亞會議並無公開徵稿，故有關補助之審查機制及原則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由三位理事組成籌備小組，協助秘書處一同籌畫東北亞區域會議。

壹拾壹、臨時動議：

【案由一】理監事會議時間的時程請提前通知，理監事會議時間一年召開至少兩次，依當年度的業務需求召開，並責成秘書處盡早調查及安排會議事宜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【案由二】有關12月份的三國會請秘書處提早準備。

決議：

1. 有關會議場地、住宿以及會議籌備時程完成。
2. 國際會議應有的禮賓禮節請秘書處參考前例。
3. 有關研討會參訪行程可朝向與社會企業及台灣在地的特色地景及

和中南部機構合作辦理。

壹拾參、散會